

证券代码：300323

证券简称：华灿光电

公告编号：2023-069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会后事项承诺函

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于2023年4月26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并于2023年5月6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注册文件。

鉴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已披露，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3号》等文件规定，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自本次发行会后事项出具了会后事项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